

四川省人民政府  
关于卯辉免职的通知

川府函〔2023〕64号

各市(州)人民政府,省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,有关单位:

四川省人民政府决定:

免去卯辉的成都医学院副院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四川省人民政府

2023年4月3日